

枣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3〕41号

关于2023年第二批建筑业企业资质 重组分立的公示

根据《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2号）、《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号）和《山东省行政程序规定》等有关文件规定，现将近期申报企业的建筑业企业资质申报材料基本情况在枣庄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网站予以公示，以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2023年3月17日—2023年3月24日）。

任何单位及个人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枣庄高新区行政审批局反映情况。单位反映情况应加盖单位公章，个人反映情况应署明真实姓名、身份证号码和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高新区兴仁街道光明西路1677号高新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B10窗口；联系电话：0632-8355366；邮政编码：277000

附件：建筑业企业资质申报明细表

枣庄高新区行政审批局

2023年3月16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申报明细表

序号	公司名称	(重组分立) 资质类别与等级	法定代表人	备注
1	枣庄市铭洋建材有限公司	枣庄顺祥商贸有限公司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不分等级重组分立至 枣庄市铭洋建材有限公司	李昊瀚	高新区

枣庄高新区行政审批局声明

枣庄高新区行政审批局郑重声明, 我局在受理企业资质申请、接收陈述材料、发放资质证书以及证书信息变更等所有业务办理中, 均不收取任何费用, 也未委托任何单位或个人收取费用; 不举办任何有关企业的宣传展示, 也未委托任何单位开展企业展示、收费等活动。

